2018年决算重要事项解释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我市“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3650.2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598.64万元，下降41.59%。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85.37万元，增加15.85万元，增长22.8%；主要是参加上级组织的出国考察交流费用及根据工作需要出国招商引资等经费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387.95万元，较上年增加52.95万元，增长15.81%；主要是原有车辆已达到报废年限无法使用，根据单位实际业务需求购置新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741万元，减少756.91万元，下降30.3%。公务接待费1435.89万元，减少1910.53万元，下降57.09%。我市“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经费下降主要是各单位按照中央、省、市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编列预算，从紧安排开支，确保只减不增。

**二、上级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18年，经过积极争取，中央和省级财政共安排我市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38.67亿元。一是返还性收入3.72亿元，与上年持平；二是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9.88亿元，增长15.48%；三是专项转移支付15.06亿元，增长3.7%。浏阳市无对下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1. **返还性收入**

 返还性收入3.72亿元，其中：

 1. 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8269万元；

 2.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2294万元；

 3. 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15262万元；

 4. 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6265万元；

 5.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5440万元；

 6. 其他返还性收入10562万元。

1. **一般性转移支付**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9.88亿元，其中：

 1.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25998万元；

 2.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2464万元；

 3. 结算补助收入9422万元；

 4.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400万元；

 5.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998万元；

 6.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6017万元；

7. 固定数额补助收入26116万元；

 8.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1683万元；

 9.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3399万元；

 10. 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收入900万元；

 11. 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收入18221万元；

 12. 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收入25998万元；

 13.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收入 48738万元；

 14.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5145万元；

 15.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3299万元。

1. **专项转移支付**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50641万元，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2088万元；
2. 公共安全1635万元；
3. 教育4206万元；
4. 科学技术8978万元；

 5. 文化体育与传媒4215万元；

 6. 社会保障和就业11681万元；

 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11890万元；

 8. 节能环保12567万元；

 9. 城乡社区539万元；

 10. 农林水54767万元；

 11.交通运输7664万元；

 12. 资源勘探信息等4161万元；

 13. 商业服务业等2081万元；

 14. 金融174万元；

 15. 国土海洋气象等13059万元；

 16. 住房保障10319万元；

 17. 粮油物资储备617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分项目、分地区公开情况表**

|  |
| --- |
|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决算分项目表 单位：万元 |
| **项 目** | **决算数** |
|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 223 |
|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223 |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2,807 |
|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 2,734 |
|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73 |
| 城乡社区支出 | 747 |
|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747 |
| 农林水支出 | 232 |
|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196 |
|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36 |
| 其他支出 | 2,571 |
|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2,571 |
| 合 计 | 6,580 |

|  |
| --- |
| 2018年度浏阳市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决算分地区表 单位：万元  |
| **地 区** | **决算数** |
| \*\*市（县） | 0.00 |
| \*\*市（县） | 0.00 |
| \*\*市（县） | 0.00 |
| **合 计** | 0.00 |
| 注：浏阳市无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决算分地区数 |  |

四、举借政府债务情况

**（一）2018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18年，政府债务总限额117.94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85.71亿元，专项债务限额32.23亿元。截至2018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117.86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85.63亿元，专项债务余额32.23亿元。

**（二）2018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

2018年，省转贷新增债务限额7.02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75亿元，专项债务限额5.27亿元，据此，发行一般债券1.75亿元，专项债券5.27亿元，平均期限6年，平均利率3.99%。

**（三）2018年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18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9.57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9.57亿元，专项债券0亿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3.21亿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2.51亿元，专项债券利息0.7亿元。